

# 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公开

采购单位：莱西市姜山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青岛利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姜山镇 2024 年户户通工程

编制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

## 一、项目概况及预算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姜山镇 2024 年户户通工程

### (二) 预算情况

预算金额：2938367.79 元

最高限价（如有）：2938367.79 元

## 二、采购标的具体情况

该项目为姜山镇 2024 年户户通工程，分包 1 包。

服务需求及标准要求以公告发布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 三、需满足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https://credit.shandong.gov.cn>) 及 信 用 青 岛 (<http://www.qingdao.gov.cn/credit>) 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磋商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包响应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7. 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qingdao.gov.cn>) 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响应报名 (已注册用户可直接从【供应商报名】入口登陆后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 无资格参加磋商。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四、商务条件**

1. 计划工期: 30日历天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成交供应商无法施工的, 成交供应商须与采购人协商, 经采购人同意后, 方可顺延工期)。

2. 建设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 按照莱西市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结算方式: 最终结算价格= (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综合单价 × 实际工程量) ×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最终总报价 ÷ 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总报价)。

4. 质量要求: 一次性验收合格。

## 5. 工程质保期:

5.1本工程质保期为2年。其他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若发现质量问题两次通知成交供应商不到位返修，采购人有权使用工程质保金，另请施工企业维修，并不再拨付质保金给成交供应商。

### ◆5.2详细保修条款合同签订时约定。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为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

##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 <http://www.ccgp.gov.cn> ) 、 信 用 山 东 (<https://credit.shandong.gov.cn>) 及 信 用 青 岛 (<http://www.qingdao.gov.cn/credit>)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磋商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响应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7. 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qingdao.gov.cn>)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响应报名(已注册用户可直接从【供应商报名】入口登陆后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磋商。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六、评分办法及标准

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七、需求调查

本项目 是 / 否属于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采购项目，采购人已通过 咨询 / 论证 / 问卷调查 / 其他\_\_\_\_\_方式组织了需求调查。

## 八、论证意见

本项目代理机构已组织专家论证，并根据专家论证意见完善了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

## 九、公示时间

本项目需求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 3 日。

## 十、意见反馈方式

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请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项目需求方案提出意见或者建议，并请于采购需求公示期限结束前将书面意见反馈至代理机构（格式附后）。代理机构将收集整理提出的意见及时转交采购人，并请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完善采购需求。

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处理或者对处理意见不满意的，异议投标人可就有关问题通过采购文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未在规定时间内得到答复或者对答复不满意的，异议投标人可以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 十一、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单位：莱西市姜山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臧浩宇

电话：17685803985

地址：莱西市姜山镇阳安路 608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青岛利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雪争、王保京

电话：0532-81871188

地址：莱西市北京东路 89 号